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文件

国资发社责〔2024〕16号

关于印发《2024年中央企业助力乡村振兴 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中央企业：

现将《2024年中央企业助力乡村振兴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
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2024 年中央企业助力乡村振兴工作要点

2024 年中央企业助力乡村振兴工作总的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统筹推进各项帮扶工作，集中力量抓好办成一批群众可感可及的实事，助力定点帮扶县守牢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有力有序推进乡村产业发展、乡村建设和乡村治理，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和建设农业强国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一、全面加强组织领导

1. 各中央企业要把定点帮扶(乡村振兴)工作摆在突出位置，强化工作统筹和推动落实，不断提升工作质量和成效。中央企业负责同志至少到本企业每个定点帮扶县实地调研考察 1 次，实现赴定点帮扶县调研全覆盖。主要负责同志要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主动关心关注定点帮扶工作，争取每年到定点帮扶县调研考察 1 次。

2. 督促指导定点帮扶县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帮助发现政策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时提出有针对性的意见建议。督促定点帮扶县运行好防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落实过渡期各项帮扶政策，守牢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

3. 有力有效推进定点帮扶工作,确保 11 月底前完成年度重点目标任务,助力定点帮扶县增强内生发展动力,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不断取得实质性进展、阶段性成果。尽早制定印发年度工作计划(要点),召开定点帮扶(乡村振兴)工作会议。做好全国防止返贫监测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信息系统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子系统数据更新维护,每月底如实填报工作进展情况。根据国务院国资委月度通报情况,及时查缺补漏,校准改进工作。

4. 加强对帮扶资金、帮扶项目的监督检查,有效防范化解潜在风险。严格审核把关帮扶项目,不搞形式主义和形象工程,避免参与或变相参与各类“新形象工程”。

5. 从严控制与定点帮扶相关的各类节庆、展会和论坛活动,坚持厉行节约,做好计划统筹,严格压降活动数量和经费预算。对于必须举办的节庆、展会、论坛等活动,严格履行报批程序,坚持依法合规,切实提高活动质量和成效。

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6. 结合企业生产经营情况,合理确定无偿帮扶资金规模,原则上不低于上年度投入规模。承担 2 个县以上帮扶任务的中央企业,要统筹考虑、科学确定在每个县的无偿帮扶资金投入规模。根据定点帮扶县实际,适度增加有偿帮扶资金投入,积极引入各类帮扶资金。对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给予资金倾斜支持。

7. 加强对投入和引进帮扶资金的统筹规划,科学安排帮扶资

金使用的主要方向、比例结构和重点领域,有序提升产业帮扶资金所占比重,不断提高帮扶资金使用质量和效益。合理把握无偿帮扶资金拨付节奏,原则上9月底前要完成80%以上的资金拨付。

三、做优做强人才帮扶

8.各中央企业要向本企业每个定点帮扶县至少选派1名优秀干部挂职帮扶,按照中央组织部有关要求确定职务和职责分工。每家企业至少选派1名驻村第一书记。帮扶干部期满轮换时,要压茬交接。国务院国资委党委管理领导班子的中央企业挂职干部轮换,要及时向国务院国资委报告。加强科技特派团成员跟踪管理和服务保障,为其履职尽责创造有利条件。

9.全面关心关爱帮扶干部,按规定落实相关待遇,解除后顾之忧。严格要求、加强管理,对表现突出的优秀帮扶干部,在晋升职务职级时要适度予以倾斜;对不称职或身体条件不适应工作要求的帮扶干部,要及时撤换。

10.组织本企业从事定点帮扶(乡村振兴)工作的干部和选派的帮扶干部积极参加培训,提升履职能力。积极参与央企育才促振兴行动,对定点帮扶县基层干部、乡村振兴带头人和教育、医疗、科技、电商、农文旅等各类专业技术人才,有计划地组织开展培训。加强培训效果评估,不断提升培训质量和实效。

四、精准务实开展产业帮扶

11.各中央企业要用好用足国务院国资委制定的特殊支持政策,本着因地制宜、优势互补、互利共赢、带动效果好、可持续发展

的原则,从产业链视角谋划布局乡村产业项目,助力定点帮扶县乡村产业锻长板、补短板。注重央企间协同协作,加强与农业龙头企业合资合作,带动各类市场主体积极参与乡村产业发展,完善联农带农机制,促进脱贫群众就业增收。更好发挥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作用,加大对中央企业定点帮扶县产业投资力度。

五、深化拓展消费帮扶

12. 各中央企业要加强与央企消费帮扶电商平台的协同协作,积极参加“央企消费帮扶兴农周”“央企消费帮扶迎春行动”“央企消费帮扶聚力行动”等专项工作,组织动员本企业所属各部门各单位(特别是工会、食堂)、广大干部员工和商业合作伙伴积极采购帮销脱贫地区农副产品。有序加大对其他央企定点帮扶县和新疆、西藏、革命老区农副产品采购帮销力度。指导推动被帮扶企业不断优化农副产品质量管理和包装设计,提高科技研发、市场开拓和客户服务水平,打造一批立得住、叫得响、推得开的知名品牌。

六、助力提升乡村建设和乡村治理水平

13. 助力定点帮扶县着力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和公共服务体系,持续巩固提升义务教育、基本医疗、危房改造、饮水安全等领域工作成果,完善交通水利、电力电网、供热供气、通信网络等乡村基础设施,积极参与数字乡村建设和农村生态文明建设,让农村具备更多更好现代化生产生活条件。支持定点帮扶县推进抓党建促乡村振兴,选优配强驻村第一书记,在繁荣发展乡村文化、持续推进农村移风易俗、建设平安乡村等方面持续发力,帮助提升乡村治理能

力和治理水平。

七、积极参与农业强国建设

14. 更好发挥在农机制造、粮油储备、化肥种子等行业领域的基础性、保障性作用。积极参与农田水利和高标准农田开发建设，加大粮食安全领域投入力度，大力推进农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推动种业科技自立自强、种源自主可控，强化农业机械装备支撑，增强粮食和重要农副产品储备能力，为农业农村现代化增动力、添活力，更好促进农业发展、维护国家粮食安全。

八、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15. 加强助力乡村振兴工作品牌建设，及时提炼总结工作中的好经验好做法，选树优秀典型案例，积极向《中央企业社会责任（帮扶工作专刊）》等投稿。加强信息报送和宣传报道，通过中央主流媒体和各类新媒体，全方位、多角度、深层次展示国资央企定点帮扶（乡村振兴）工作的特色做法和突出成效，讲好央企帮扶故事，诠释央企帮扶精神，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抄送：农业农村部。

委内抄送：国务院国资委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国务院国资委办公厅

2024年2月5日印发